《数学分析》讲稿 复旦大学 陈纪修

一、《数学分析》这门课程

《数学分析》是一门对数学系的学生讲授微积分的课程。

微积分是人类思维最伟大的成果之一,是人类文明史上一颗光辉 灿烂的明珠。

任何一门学科的产生与发展,都离不开外部世界的推动。任何科学技术的发展都与时代的发展密切相关。微积分的产生也是受到了物理学、天文学、几何学等学科发展的推动。

牛顿与莱布尼兹的最大贡献在于发现了微分与积分之间的深刻 联系,从而使微积分成为一门学科。

科学技术的发展历史告诉我们,人类的任何一个伟大的发明与创造,都是站在巨人的肩膀上取得的。

通过学习《数学分析》,希望做到:

- (1) 掌握微积分的思想与原理、掌握微积分的核心内容与精髓;
- (2) 加强逻辑思维能力的训练与培养,提高数学推理与论证的能力;
- (3) 通过严格的训练,具备熟练的运算能力与技巧;
- (4) 重视微积分的应用,掌握数学模型的思想与方法,提高应用微积分这一有力的数学工具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
二. 微积分的发现与发展历程

1. 极限、无穷小、微分、积分的思想在中国古代早已有之 公元前4世纪,中国古代思想家和哲学家庄子在《天下篇》中论 述:"至大无外,谓之大一;至小无内,谓之小一。"其中大一和小一就是无穷大和无穷小的概念。而"一尺之棰,日取其半,万世不竭。" 更是道出了无限分割的极限思想。

公元3世纪,中国古代数学家**刘徽**首创的**割圆术**,即用无穷小分割求面积的方法,就是古代极限思想的深刻表现。他用圆内接正多边形的边长来逼近圆周,得到了

 $3.141024 < \pi < 3.142704$,

并深刻地指出:"割之弥细,所失弥少,割之又割,以至于不可割,则与圆周合体而无所失矣。"

我国南北朝时期的数学家**祖暅**(中国古代数学家祖冲之之子)发展了刘徽的思想,在求出球的体积的同时,得到了一个重要的结论(后人称之为"**祖暅原理**"):"夫叠基成立积,缘幂势既同,则积不容异。"用现在的话来讲,一个几何体("立积")是由一系列很薄的小片("基")叠成的;若两个几何体相应的小片的截面积("幂势")都相同,那它们的体积("积")必然相等。

2. 十七世纪前微分学与积分学的发展历史

公元前5世纪,古希腊数学家**安提丰**(Antiphon)在研究化圆为 方问题时创立了"**穷竭法**",认为圆内接正多边形当边数不断增加, 最后多边形就与圆相合。

公元前2世纪,古希腊数学家**阿基米德**(Archimedes)对"穷竭法"作出了最巧妙的应用,他在《论抛物线求积法》中用"穷竭法"求抛物弓形的面积,他构造一系列三角形使它们的面积和不断接近抛

物弓形的面积,这就是极限理论的最初形式。在《论球和柱体》一书中,阿基米德首先得到了球和球冠的表面积、球和球缺的体积的正确公式。阿基米德的著作代表了古希腊数学的顶峰。

1615年,德国数学家开普勒(J. Kepler, 1571-1630)用无穷小微元来确定曲边形的面积与体积。他把圆看作边数无限多的多边形,圆周上每一点看作是顶点在圆心高等于半径的极小等腰三角形的底,于是圆面积就等于圆周长与半径乘积之半。他把球看作面数无限多的多面体,球面上每一点看作是顶点在球心高等于半径的极小圆锥的底,于是球体积就等于球表面积与半径乘积之三分之一。他还用无穷小方法精确地计算出酒桶的体积,并写了《测量酒桶体积的新科学》,书中包含了87种不同的旋转体的体积计算。

开普勒最重要的贡献是提出了行星运行三大定律: (1)行星在椭圆轨道上绕太阳运动,太阳在此椭圆的一个焦点上。(2)从太阳到行星的向径在相等的时间内扫过相等的面积。(3)行星绕太阳公转周期的平方与其椭圆轨道的半长轴的立方成正比。可以说这是天文学上划时代的贡献,也是数学史上重要的里程碑。牛顿就是应用开普勒的行星运行三大定律,通过严格的数学推导,发现了万有引力定律。为了确定第二定律,Kepler 将椭圆中被扫过的那部分图形分割成许多小的"扇形",并近似地将它们看成一个个小的三角形,运用了一些出色的技巧对它们的面积之和求极限,成功地计算出了所扫过的面积。在其卓有成效的工作中,已包含了现代定积分思想的雏形。

微分学主要来源于两个问题的研究: 曲线的切线问题与函数的极

大、极小问题。法国数学家**费尔马**(P. Fermat, 1744-1825)在这两个问题上作出了主要贡献。费尔马在处理这两个问题时,都是先对自变量取增量,再让增量趋于零,这就是微分学的本质所在。费尔马也在积分学方面做了许多工作,如求面积、体积、重心等问题。但可惜的是他没有发现微分学与积分学这两类问题之间的基本联系。

另一位已经走到了微积分基本定理的门口的是英国数学家**巴罗**(I. Barrow, 1630-1677),他是牛顿的老师,是剑桥大学卢卡斯讲座教授,后来他认为牛顿已经超过了他,就把这一讲座教授的位置让给了牛顿。他在《光学和几何学讲义》一书中,已经把曲线的切线与曲线的求积问题联系了起来,也就是说,他把微分学和积分学的两个基本问题以几何对比的形式联系了起来。

3. 牛顿和莱布尼兹对微积分学科的功绩

微积分学科的建立,归功于两位伟大的科学先驱:牛顿和莱布尼兹。关键在于他们认识到,微分和积分这两个运算,是彼此互逆的两个过程,它们是由牛顿—莱布尼兹公式联系起来的。

1669年英国大数学家牛顿(I. Newton, 1643-1727)提出微积分学说存在正反两个方面的运算,例如面积计算和切线斜率计算就是互逆的两种运算,即微分和积分互为逆运算,从而完成了微积分运算的决定性步骤。1687年,牛顿发表了他的著作《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》,在这个划时代的著作中,他陈述了他的伟大创造—微积分,并应用微积分理论,从开普勒关于行星的三大定律导出了万有引力定律。牛顿还将微积分广泛应用于声学、光学、流体运动等学科,充分显示了微

积分理论的巨大威力。

牛顿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数学家之一。英国著名诗人**波普** (Pope) 是这样描述牛顿的:

自然和自然的规律 沉浸在一片混沌之中, 上帝说,生出牛顿, 一切都变得明朗。

牛顿本人却很谦虚:"我不知道世间把我看成什么人,但是对我自己来说,就象一个海边玩耍的小孩,有时找到一块比较平滑的卵石或格外漂亮的贝壳,感到高兴,而在我面前是未被发现的真理的大海。"

1673年德国数学家莱布尼兹(G. W. Leibniz, 1646-1716) 也致力于研究切线问题和面积问题,并探索两类问题之间的关系。

牛顿和莱布尼兹对微积分的研究都达到了同一目标,但两人的方法不同。牛顿发现最终结果比莱布尼兹早一些,但莱布尼兹发表自己的结论比牛顿早一些。关于谁是微积分的创始者,英国数学家与欧洲大陆的数学家经历了一场旷日持久的论战。

正是由于牛顿和莱布尼兹的功绩,微积分成为了一门独立的学科;也正是由于牛顿和莱布尼兹的功绩,求微分与求积分的问题,不再是孤立地进行处理了,而是有了统一的处理方法。

微积分的产生历史,说明了这样一个真理:人类科技发展史上的 任何一个进步,都是站在巨人的肩膀上取得的。牛顿说他就是站在巨 人的肩膀上,在当时这个巨人已经形成,这个巨人包括了一大批微积分的先驱们,如:阿基米德、开普勒、费尔马、巴罗等数学家。

微积分的诞生具有划时代的意义,是数学史上的分水岭与转折 点,是人类探索大自然的艰苦努力的一项伟大的成功,是人类思维的 最伟大的成就之一。

关于微积分的地位,**恩格斯**这样评论:"在一切理论成就中,未必再有什么象 17 世纪下半叶微积分的发现那样被看作人类精神的最高胜利了。如果在某个地方我们看到人类精神的纯粹的和唯一的功绩,那正是在这里。"

微积分诞生后,数学引来了一次空前的繁荣时期。18世纪被称为数学史上的英雄世纪。数学家们把微积分应用于天文学、力学、光学、热学等各个领域,获得了丰硕的成果。在数学本身,他们把微积分作为工具,又发展出微分方程、无穷级数等理论分支,大大扩展了数学研究的范围。

4. 微积分严格理论体系的完善

微积分建立之后,出现了两个极不协调的情景;一方面是微积分广泛应用于各个领域,取得了辉煌的成就;另一方面是人们对于微积分的基本概念的合理性提出了强烈的质疑。19世纪以前,无穷小量概念始终缺少一个严格的数学定义,因此导致了相当严重的混乱。1734年英国哲学家红衣主教贝克莱(G. Berkeley, 1685-1753)对微积分基础的可靠性提出强烈质疑,从而引发了第二次数学危机。

为了克服微积分运算在逻辑上的矛盾,为微积分学科建立严格的

数学基础,数学家们又经历了长期而艰苦的努力:

法国数学家**达朗贝尔**(J. R. d'Alembert, 1717-1783) 用极限方法取代无穷小量方法;

法国数学家**柯西**(L. Cauchy, 1780-1857)在达朗贝尔通俗化的极限基础上,从变量和函数角度出发,给出极限的明确定义,从而把微积分的基础严格地奠定在极限概念之上。

德国数学家**魏尔斯特拉斯**(K. Weierstrass, 1815-1897)用静态的 ε – δ 语言来刻画动态的极限与连续概念,使极限的定义达到了最清晰 最严密的程度,直到如今人们仍然在使用他的定义。

由于严格的极限理论的建立,无穷小量可用极限的语言清楚地加以描述,这才解决了有关的逻辑困难。而且由于 ε - δ 语言的建立,又使得微积分的发展如虎添翼。

极限概念严格化以后,余下的事情就是要建立实数理论,因为极限概念需要以实数理论为前提。由于实数具有连续性,所以才能以实数系作为平台,在这个平台上展开微积分的理论。这方面的工作是由德国数学家康托尔(G. Cantor, 1845-1918)、戴特金(R. Dedekind, 1831-1916)等一批数学家完成的。

三. 谈谈数学分析中的几个问题

1. 有理数系与实数系

(1) 学生经常会问,有理数与无理数哪个多?两个无限集,如何比较他们的元素的多少?

当集合元素个数是无穷大时,考虑两集合中元素"多"和"少"

的问题, 正确的方法是采用一一对应的概念。

若集合A与集合B之间的元素能建立一一对应,则称集合A与集合B是"对等"的,或称它们的势是相等的,记为 $A \sim B$ 。

Bernstein 定理 设 $_A$ 与 $_B$ 是两个集合,如果 $_A$ 对等于 $_B$ 的一个子集, $_B$ 又对等于 $_A$ 的一个子集, 则 $_A$ 与 $_B$ 对等。

(2) 可列集的概念。

一个无限集中的元素可以按某种规律排成一个序列,或者说,这 个集合可表示为

$$\{a_1, a_2, \cdots, a_n, \cdots\},$$

则称其为可列集。即可列集可以与正整数集合建立一一对应。

定理1 可列个可列集之并也是可列集。

证 对任意 $n \in \mathbb{N}^+$, 设 A_n 可表示为

$$A_n = \{x_{n1}, x_{n2}, x_{n3}, \dots, x_{nk}, \dots \}$$

则 $\bigcup_{n=1}^{\infty} A_n$ 的元素全体可排成如下的无穷方块阵:

$$x_{11}$$
 x_{12} x_{13} x_{14} ...

 x_{21} x_{22} x_{23} x_{24} ...

 x_{31} x_{32} x_{33} x_{34} ...

 x_{41} x_{42} x_{43} x_{44} ...

...

把所有这些元素排成一列的规则可以有许多,常用的一种称为对角线法则:从最左面开始,顺着逐条"对角线"(图中箭头所示)将元素按从右上至左下的次序排列,也就是把所有的元素排列成

$$x_{11}, x_{12}, x_{21}, x_{13}, x_{22}, x_{31}, x_{14}, x_{23}, x_{32}, x_{41}, \cdots$$

这样的规则保证了不会遗漏一个元素。

(3) 有理数集合是可列集,有理数集合具有稠密性。

定理 2 有理数集 Q 是可列集。

证 由于区间 $(-\infty,+\infty)$ 可以表示为可列个区间 (n,n+1] $(n \in \mathbb{Z})$ 的并,我们只须证明区间 (0,1] 中的有理数是可列集即可。

由于区间(0,1]中的有理数可唯一地表示为既约分数 $\frac{q}{p}$,其中 $p \in \mathbb{N}^+$, $q \in \mathbb{N}^+$, $q \leq p$,并且p,q 互质。我们按下列方式排列这些有理数:

分母 p=1 的既约分数只有一个: $x_{11}=1$; 分母 p=2 的既约分数也只有一个: $x_{21}=\frac{1}{2}$; 分母 p=3 的既约分数有两个: $x_{31}=\frac{1}{3}$, $x_{32}=\frac{2}{3}$; 分母 p=4 的既约分数也只有两个: $x_{41}=\frac{1}{4}$, $x_{42}=\frac{3}{4}$;

一般地,分母 p=n 的既约分数至多不超过 n-1 个,可将它们记为 $x_{n_1}, x_{n_2}, \cdots, x_{nk(n)}$,其中 $k(n) \le n-1$ 。

于是区间(0,1]中的有理数全体可以排成

$$x_{11}, x_{21}, x_{31}, x_{32}, x_{41}, x_{42}, \cdots, x_{n1}, x_{n2}, \cdots, x_{nk(n)} \cdots \circ$$

这就证明了有理数集Q是可列集。有理数集Q的"测度"为零。

(4) 实数集合是不可列集, 实数集合具有连续性。

定理3 实数集R是不可列集。

证 只要证明区间[0,1)中的实数是不可列的。先将区间[0,1)中的实数表示成无限小数,注意无限小数 $0.a_1a_2\cdots a_p000\cdots(a_p\neq 0)$ 与无限小

数 $0.a_1a_2\cdots(a_p-1)$ 999···是相等的,为了保持表示的唯一性,我们约定在无限小数表示中不出现后者。这样,区间[0,1)中的任何一个实数就可以由一个确定的无限小数来表示。

我们采用反证法。设区间[0,1)中的实数可排列成 $x_1, x_2, \cdots, x_n, \cdots$ 。然后我们设法找出区间[0,1)中的一个实数,它不在这个序列中。设

$$x_{1} = 0.a_{11}a_{12}a_{13}a_{14} \cdots,$$

$$x_{2} = 0.a_{21}a_{22}a_{23}a_{24} \cdots,$$

$$x_{3} = 0.a_{31}a_{32}a_{33}a_{34} \cdots,$$

$$\dots$$

$$x_{k} = 0.a_{k1}a_{k2}a_{k3}a_{k4} \cdots,$$

取 $b = 0.b_1b_2b_3\cdots b_k\cdots$, $1 \le b_i \le 9$, $i = 1,2,3,\cdots$, 其中 $b_1 \ne a_{11}$, $b_2 \ne a_{22}$, $b_3 \ne a_{33}$, ……, $b_k \ne a_{kk}$, ……, 且要求在 $\{b_n\}$ 中至少有一项不等于 9, 则b必在区间[0,1)中,但不在这个序列 x_1,x_2,\cdots , x_n,\cdots 中。

注 上述方法称为 Cantor 对角线法 (Cantor 是集合论的创始者)。

2、数学分析中两个重要的常数 π 和e

英国哲学家**罗素**(Bertrand Russell)曾经说过:数学里不仅有很多真理,而且有着极致的美。这种美冷峻如雕塑,……,它极纯净,能够向我们展示只有最伟大的艺术才具有的完美。

π和 e 是《数学分析》课程中最重要的两个常数,课程中包含了 关于这两个常数丰富的内容,也得到了许多漂亮的结果。学生了解这 两个常数在数学中的地位,并从这两个常数体会到数学的"美",对 于提高学习兴趣,提高学习效果,具有重要的意义。

(1) 常数π

例 2 由函数的幂级数展开

$$\arctan x = \sum_{n=1}^{\infty} \frac{(-1)^{n-1}}{2n-1} x^{2n-1} = x - \frac{1}{3} x^3 + \frac{1}{5} x^5 - \cdots , \quad x \in [-1,1] ,$$

以x=1代入,可得到

$$1 - \frac{1}{3} + \frac{1}{5} - \dots + \frac{(-1)^{n-1}}{2n-1} + \dots = \frac{\pi}{4}$$
 (1)

例3 $f(x) = x^2$ $x \in [-\pi, \pi]$ 的 **Fourier** 级数展开为

$$f(x) = \frac{\pi^2}{3} + 4 \sum_{n=1}^{\infty} \frac{(-1)^n}{n^2} \cos nx$$

$$\sum_{n=1}^{\infty} \frac{1}{n^2} = 1 + \frac{1}{2^2} + \dots + \frac{1}{n^2} + \dots = \frac{\pi^2}{6};$$
 (2)

 $\phi_{x=0}$,可得到

$$\sum_{n=1}^{\infty} \frac{(-1)^n}{n^2} = 1 - \frac{1}{2^2} + \frac{1}{3^2} - \dots + \frac{(-1)^n}{n^2} + \dots = \frac{\pi^2}{12}$$
 (3)

由它还可以导出

$$1 + \frac{1}{3^2} + \frac{1}{5^2} + \frac{1}{7^2} + \dots = \frac{\pi^2}{8} \quad 0 \tag{4}$$

例4 利用函数的幂级数展开与无穷乘积展开,可以得到

$$\frac{\sin x}{x} = 1 - \frac{x^2}{3!} + \frac{x^4}{5!} - \dots = \prod_{n=1}^{\infty} \left(1 - \frac{x^2}{n^2 \pi^2} \right),$$

由此式出发可以得到

$$\ln \frac{\sin x}{x} = -\frac{x^2}{6} - \frac{x^4}{180} - \dots = -\sum_{n=1}^{\infty} \left(\frac{x^2}{n^2 \pi^2} + \frac{1}{2} \frac{x^4}{n^4 \pi^4} + \dots \right) \circ$$

将上式右边等式相比较,它们的 x^2 系数, x^4 系数都对应相等,于是就得到等式

$$\sum_{n=1}^{\infty} \frac{1}{n^2} = \frac{\pi^2}{6}, \qquad \sum_{n=1}^{\infty} \frac{1}{n^4} = \frac{\pi^4}{90} \quad 0$$
 (5)

(2) 常数e

定理4 数列
$$\left\{\left(1+\frac{1}{n}\right)^n\right\}$$
单调增加, $\left\{\left(1+\frac{1}{n}\right)^{n+1}\right\}$ 单调减少,两者收敛

于同一极限。

证
$$i x_n =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, \ y_n =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{n+1}, \ 利用平均值不等式$$
 $\sqrt[n]{a_1 a_2 \cdots a_n} \le \frac{a_1 + a_2 + \cdots + a_n}{n} \ (a_k > 0, \ k = 1, 2, 3, \cdots, n),$

得到

$$x_n =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 \cdot 1 \le \left[\frac{n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 + 1}{n+1}\right]^{n+1} = x_{n+1},$$

$$\frac{1}{y_n} = \left(\frac{n}{n+1}\right)^{n+1} \cdot 1 \le \left[\frac{(n+1)\frac{n}{n+1}+1}{n+2}\right]^{n+2} = \frac{1}{y_{n+1}} \circ$$

这表示 $\{x_n\}$ 单调增加,而 $\{y_n\}$ 单调减少。又由于

$$2 = x_1 \le x_n < y_n \le y_1 = 4,$$

可知 $\{x_n\}$, $\{y_n\}$ 都收敛。由 $y_n = x_n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$,它们具有相同的极限。通

常用字母e来表示这一极限,即

$$\lim_{n\to\infty} \left(1+\frac{1}{n}\right)^n = \lim_{n\to\infty} \left(1+\frac{1}{n}\right)^{n+1} = e \circ$$

例 5 设 $b_n = 1 + \frac{1}{2} + \frac{1}{3} + \dots + \frac{1}{n} - \ln n$,则数列 $\{b_n\}$ 收敛。

证 由

$$\left(1+\frac{1}{n}\right)^n < e < \left(1+\frac{1}{n}\right)^{n+1}$$
,

得到

$$\frac{1}{n+1} < \ln \frac{n+1}{n} < \frac{1}{n} \circ$$

于是有

$$b_{n+1} - b_n = \frac{1}{n+1} - \ln(n+1) + \ln n = \frac{1}{n+1} - \ln \frac{n+1}{n} < 0,$$

$$b_n = 1 + \frac{1}{2} + \frac{1}{3} + \dots + \frac{1}{n} - \ln n > \ln \frac{2}{1} + \ln \frac{3}{2} + \ln \frac{4}{3} + \dots + \ln \frac{n+1}{n} - \ln n$$

$$= \ln(n+1) - \ln n > 0.$$

这说明数列 {b_a} 单调减少有下界,从而收敛。

 $\{b_n\}$ 的极限 $\gamma = 0.57721566490...$ 称为Euler常数。

例6 设
$$d_n = 1 - \frac{1}{2} + \frac{1}{3} - \dots + (-1)^{n+1} \frac{1}{n}$$
,由于
$$b_n = 1 + \frac{1}{2} + \frac{1}{3} + \dots + \frac{1}{n-1} + \frac{1}{n} - \ln n \to \gamma \quad (n \to \infty),$$

和

$$b_{2n} = 1 + \frac{1}{2} + \frac{1}{3} + \frac{1}{4} + \frac{1}{5} + \frac{1}{6} + \dots + \frac{1}{2n-2} + \frac{1}{2n-1} + \frac{1}{2n} - \ln 2n \rightarrow \gamma \quad (n \rightarrow \infty),$$
 考虑 $b_{2n} - b_n$,用 b_{2n} 中的第 $2k$ 项与 b_n 中的第 k 项($k = 1, 2, \dots, n$)对应相减,得到

$$\begin{split} b_{2n} - b_n &= 1 - \frac{1}{2} + \frac{1}{3} - \frac{1}{4} + \dots + \frac{1}{2n-1} - \frac{1}{2n} - \ln 2 = d_{2n} - \ln 2 \to 0 \qquad (n \to \infty)_{\circ} \\ & \boxplus \mathcal{F} d_{2n+1} = d_{2n} - \frac{1}{2n+1} \not \boxtimes \lim_{n \to \infty} \frac{1}{2n+1} = 0, \quad \mathcal{F} \not \boxminus \mathcal{F} \mathcal{F} \end{split}$$

$$\lim_{n \to \infty} d_n &= \lim_{n \to \infty} \left[1 - \frac{1}{2} + \frac{1}{3} - \dots + (-1)^{n+1} \frac{1}{n} \right] = \ln 2,$$

也就是

$$1 - \frac{1}{2} + \frac{1}{3} - \dots + (-1)^{n+1} \frac{1}{n} + \dots = \ln 2 .$$
 (6)

复旦大学数学分析课程网站地址:

http://math.fudan.edu.cn/math_anal

复旦大学数学分析课程全程录象网址:

http://202.120.227.42:82 — 整学期精品课程— 2006 年国家精品课程